

关于 2025 年春季毕业研究生论文盲审结果通报及修改通知

各位导师：

2025 年春季学位论文盲审结果统计如下：提交盲审稿 388 篇，最终通过盲审 378 篇（占 97.4%），不通过 10 篇（占 2.6%）。

第一轮盲审结果双 C 者 4 篇（占 1%），单 C 者 64 篇（占 16.5%）。64 篇单 C 论文第二轮盲审后，仍有 6 篇（占 1.5%）结果为 C，因此，本次春季学位论文盲审结果为双 C 者 10 篇。

本次盲审结果为双 C 的论文，论文的框架结构、逻辑、内容、格式、语言表述的规范和通畅性、分析讨论的深度、结论的提炼以及摘要的呈现等等，都存在很大问题。论文的指导教师，均为长期指导且具有丰富经验的研究生导师。

盲审结果及评阅书已经全部发给研究生。论文答辩时间定于 5 月 9、10、11 日。根据我校硕士研究生论文管理办法，盲审通过仅代表获得答辩资格，每年在答辩和复审中都有部分学生不通过。

请各位导师履职尽责，抓紧时间指导学生修改和完善论文，全面提升学位论文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。

2025 年 4 月 7 日

研究生院